

证券代码：839132

证券简称：中际传媒

主办券商：大同证券

山东中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3 月 31 日 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林燕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决议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对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4）、《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5）。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要求，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3 年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4]第 27-00031 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6,134,417.59 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6,134,417.59 元，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3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 2023 年的经营状况进行总结，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 2023 年度经营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发展规划等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大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1.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委托，审计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4]第 27-00031 号）。监事会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就上述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山东中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山东中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